

证券代码：301505

证券简称：苏州规划

公告编号：2025-064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总股本 8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9,36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14,400,00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次不进行送股。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自《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披露日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申请的前一交易日（2025 年 5 月 15 日）期间，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50,000 股，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也不参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88,00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550,000 股后的股本，即 87,450,000 股作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13836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18867 股。转增

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14,399,991 股。本次不送红股。前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总数发生变更，公司股份总数由 88,000,000 股增加至 114,399,991 股，注册资本由 88,000,000 元增加至 114,399,991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对照表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39.9991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8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439.9991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章程》中其他非实质性修订，如条款编号、标点的调整等，不再作一一对比。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全文。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正式生效施行。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